

尉氏县工业路、政一路、仓西路等 5 条道路雨污综合管网改造工程项目（EPC）-（一标段）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沂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尉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对“尉氏县工业路、政一路、仓西路等 5 条道路雨污综合管网改造工程项目（EPC）”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尉氏县工业路、政一路、仓西路等 5 条道路雨污综合管网改造工程项目（EPC）；

2. 项目编号：JSGCGK-2025-006；

3. 工程概况：工业路（福聚路-人民路）、政一路（广场西路-滨河东路）、仓西街（鱼市街-文化路）、无梁庙路（三贤路-尉州大道）、金水路（北二环-韩庄路）等 5 条道路雨污水管网、检查井、道路等配套设施建设；

4. 投资估算：2409.00 万元；

5. 项目地点：尉氏县境内；

6. 招标模式：采用 EPC 模式；

7. 工期：一标段：240 日历天；

8. 质量要求：一标段：符合国家现行及行业合格标准；

9. 招标范围：一标段：建设范围内的工程总承包（含设计、施工）及本标段招标文件范围的所有内容；

10. 标段划分：共计 2 个标段；

一标段：尉氏县工业路、政一路、仓西路等 5 条道路雨污水管网、检查井、道路等配套设施建设工程（EPC）。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标段：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同时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

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

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不含临时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4. 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证书和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5. 投标人近三年（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以注册时间为准；

6.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则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无行贿犯罪查询证明（查询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设计项目负责人），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设计项目负责人存在行贿行为的，做废标处理（提供查询截图）；

7.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则联合体成员均）不得存在《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分别查询各投标人信用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信用中国”网站为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为准）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截图，若为联合体，则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9. 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由独立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联合体内的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名），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时，除符合上述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若出现上述情况，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

标将被拒绝)；

(2) 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施工企业，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联合体的牵头人应被授权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和接受本工程款的支付；

(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牵头人须在开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中凭 CA 数字证书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成员无需下载招标文件。

注：潜在投标人可对本项目其中一个标段进行投标，同时投多个标段的以顺序靠前的标段为准，靠后的标段为无效标段。

四、招标文件获取需知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获取；

2. 投标人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 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及附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及附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 投标人可打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 首页“流程公开”里查询招标文件；

4.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5.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开标地址: 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尉氏县市民之家6楼);

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 招标人不予接受;

4. 地点: 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尉氏县市民之家6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 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六、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其他相关网站转载只供参考, 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递交质疑或投诉的方式及地址

线上:

1. 递交方式: 据汴公管办(2020)13号文件规定, 投标人需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交易系统中提出质疑(异议)与投诉,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 各投标人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中的项目进度和状态。

2. 递交地址: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投标系统中本项目“质询信息”位置线上直接提起。【如有疑问可拨打服务电话咨询(0371-23859291)】

线下:

1. 招标人受理异议的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尉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 尉氏县滨河西路

联 系 人: 邵女士

联系电话: 0371-22712690

2. 行政监督部门受理投诉的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 尉氏县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联系电话: 0371-22712688, 0371-27990065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尉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尉氏县滨河西路

联 系 人：邵女士

联系电话：0371-22712690

招标代理机构：沂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姚寨路 133 号金成时代广场 14 号楼 2 单元 1809 号

联 系 人：吴家名、梁妍

联系电话：0371-65331269

监督部门：尉氏县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1-22712688，0371-27990065